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网络竞价成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竞买人王敏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2,632,634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竞得股票。

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收到华夏拍卖行发送过来的《执行裁定书》【（2018）沪 1 执 609 号】，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就本次公开司法拍卖事宜出具了相关裁定，裁定内容如下：

1、被执行人上海图赛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龙星化工”，证券代码 002442）32,632,634 股股票所有权归买受人王敏（身份证号：210102*****1513）所有。

上述股票所有权自本裁定书送达买受人王敏起转移。

2、买受人王敏可持本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二、 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海图赛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图赛”）持有 32,647,734 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016%。王敏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所拍卖股份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后，上海图赛仍持有公司 15,1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1%，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王敏将持有公司 32,632,634 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985%。

三、 其他情况说明

1、根据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在阿里拍卖平台上发布的《竞买公告》、《竞买须知》的有关规定，结合本次公司收到《成交确认书》、《执行裁定书》等实际情况，该拍卖事项后续尚需办理股权变更过户手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经核实，王敏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取得龙星化工 32,632,634 股股份，系出于对上市公司目前投资价值的合理判断。本次所拍卖股份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后，王敏将成为公司第四大股东。

3、本次权益变动不造成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等方面的影响，也不造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4、公司已提醒上海图赛尽快编制完成《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披露。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和《成交确认书》。
- 2、王敏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